

苏州市财政局  
2020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苏委办发〔2019〕70号）文件规定，苏州市财政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建制。主要职责为：

（一）拟订全市财税政策、发展规划及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财政经济形势，研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推进高质量发展、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建议。研究提出社会收入分配政策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起草工作，拟订和执行相关政策规定。依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地方性税收法规、规章草案。改革完善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指导县级市、区财政部门开展财政管理工作。

（三）负责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市和市级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组织实施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工

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五）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非税收入政策，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承担彩票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地市中心支库业务。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承担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的拟订、执行和监督管理。

（七）承担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负责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参与市级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和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履行文化企业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组织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支持产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预算管理和财政管理。参与拟订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十）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发展和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财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承担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十一）拟订支持行政政法、教科文等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拟订行政事业性经费财务管理制度，监督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发展规划和政策。

（十二）参与拟订有关社会保障政策。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三）拟订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村综合改革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拟订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制度，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指导全市乡镇财政建设工作。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十五）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六）承担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情况、预

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反映全市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违规行为。

（十七）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

1. 强化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提升财政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区财政关系；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落实国家深化税收制度改革部署，建立规范、稳定、可持续的地方税体系。

3.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督促县级市、区有效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研究室）、预算处（税政处）、国库处、政府采购监管处、综合处（非税收入管理处）、法规处、经济建设处、财政资源和债务管理处、重大项目资金管理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工贸发展处、金融和基金管理处、行政政法处、教科文处、社会保障处、农业农村处、绩效管理处、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处（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管理办公室）、会计处、监督检查处（局）、信息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苏州市国库支付中心、苏州市预算编审中心、苏州市财政稽查大队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苏州市政府引导基金管理中心、苏州市财政票据管理中心、苏州市财政科学研究所、苏州市财政信息中心、苏州市注册会计师服务中心、苏州市财会发展中心为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7家，具体包括：苏州市财政局本级、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苏州市国库支付中心、苏州市财政稽查大队、苏州市政府引导基金管理中心、苏州市财政票据管理中心、苏州市财会发展中心。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坚持践行依法治税，全力做好财政收入组织。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收入目标，有效克服收入下行压

力，强化财税收入组织。深化减税降费各项政策，切实减轻实体经济负担，积极培育税源、促进财源壮大，促进全市收入增长稳定在合理区间；加强对财经形势、宏观政策、减税降费效应的分析研判；完善与各区县财政部门的沟通机制，及时掌握收入动态，协调好税务、人民银行等部门，充分发挥税收协同共治平台作用，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

二是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支持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全面完成。继续投入资金帮扶薄弱村发展，增强困难村集体造血功能；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保障重病重残人员生活水平，完善教育扶贫政策。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善污染防治资金管理，细化和规范财政资金用途。继续做好水稻田、湿地村、水源地村等生态补偿工作，支持生态涵养发展实验区建设。切实抓好政府债务风险防控。推动存量政府性债务重组整合，持续推进存量债务结构优化。完善政府投资规模源头管控，落实乡镇债务分类管理。加强土地储备资源动态管理，防范土地收支矛盾带来的财政风险。

三是坚持开放再出发，大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开放再出发大会精神要求，围绕以开放推动创新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强化有效投入、优化营商环境、塑造城市品质的目标，结合中美达成第一阶段经贸协议的契机和苏州国际化大都市发展定位，全力支持“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自贸区等国家重大战略平台



落地生根，支持进一步拓展对外开放新空间、增创对外开放新优势，为全面提升苏州开放水平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加大重点支出项目的保障力度。坚持项目为王，落实全市重大项目、优质项目资金保障，支持市政府重点实项目建。完善城建资金计划编制和使用，不断提升项目资金计划编制质量，做好铁路、轨道交通、高架道路等基础设施资金筹集和调度，保障重点项目按期推进。

四是坚持从供给侧发力，努力激发经济发展动能。深入推进产业创新计划实施，进一步加强要素集中、产业集聚、政策集成，强化创新型产业发展；重点推动高新技术企业群体快速发展壮大，落实高企培育奖补政策，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建设高水平研发机构。积极落实商务高质量发展、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建设先进技术研究院等政策资金，加快推动实体经济转型升级。以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苏州股权融资服务平台和苏州地方企业征信系统三大基础平台为载体，健全苏州市普惠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全生命周期政策体系，充分激发民营企业活力。

五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有效推动民生持续改善。推进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抓好职业技能提升相关配套政策完善落实。推动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强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全市医疗健康大数据中心建设，全面提升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信息化水平。研究完善与本地教育发展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学校内涵建设，做好产教融合城市

试点相关资金保障。不断优化财政支农投入供给，加大重点领域投入力度，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生产和公共服务等。支持城市环境提升，加强古城保护提升资金保障，提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保障水平。

六是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不断推动财政改革发展。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政资金的统筹安排，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盘活用好存量资金，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以收定支、量力而行，集中力量服务大局、办成大事。高水平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的指导作用；全面启动项目库管理，实施项目生命期全过程、跨年度跟踪管理；加大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力度，强化绩效评价与预算的约束机制，推进预算编制规范性和科学化。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乡镇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做好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则、系统优化工作。

七是坚持提升工作效能，从严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提升财政机关党建工作质量。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驰而不息抓好财政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不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对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主题教育总要

求，建立长效学习机制，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进财政改革发展的强大动力。进一步提振财政队伍工作效能，对标“再创一个激情燃烧、干事创业的火红年代”要求，弘扬求真务实的优良作风，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工作理念，为苏州高质量发展贡献坚实的财政力量。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根据苏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0年苏州市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苏财预字〔2019〕60号）文件的要求，按照“完整透明、公平绩效、统筹平衡、厉行节约”的编制原则，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结合我局财政业务的实际情况，从严从紧编制2020年度部门预算，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我局严格执行单位收入全部纳入预算，完整编制收入预算；按照《苏州市市级部门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苏州市市级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苏州市市立项目预算管理办法》编制支出预算，坚持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勤俭办事，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

# 第二部分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7,82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	9,265.16	一、基本支出	8,841.34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824.05	二、国防	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4,436.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公共安全	0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
二、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733.31	四、教育	967.83	四、市立项目支出	5,280.00
三、其他资金	0	五、科学技术	0	五、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		
		七、社会保障与就业	813.56		
		八、卫生健康	0		
		九、节能环保	0		
		十、城乡社区事务	4,800.00		
		十一、农林水事务	0		
		十二、交通运输	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0		
		十五、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	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710.8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0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事务	0		
		二十、其他支出	0		
当年收入小计	18,557.36	当年支出合计			18,557.36
上年结转资金	0	结转下年资金			0
收入合计	18,557.36	支出合计			18,557.36

公开02表

##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18,557.36
一、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17,824.05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6,974.26
	纳入预算管理非税资金	849.79
	专项收入	0
二、政府性基金	小计	0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733.31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其他非税收入	733.31
四、其他资金	小计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收入	0
	其他收入	0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0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0

公开03表

##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部门经常性项目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市立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18,557.36	8,841.34	4,436.02	0	5,280.00	0	0

公开04表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824.05	一、基本支出	8,532.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4,011.42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
		四、市立项目支出	5,280.00
		五、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收入合计	17,824.05	支出合计	17,824.05

公开05表

##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7,824.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1.07
20106	财政事务	9,241.07
2010601	行政运行	4,350.1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72.43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0.32
2010650	事业运行	485.92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12.27
205	教育支出	334.93
20504	成人教育	334.93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334.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6.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6.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626.00
---------	------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6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8,532.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49.06
30101	基本工资	983.71
30102	津贴补贴	3,257.05
30103	奖金	66.28
30107	绩效工资	36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4.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7.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7.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6.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4.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4.27
30201	办公费	105.6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5.00
30207	邮电费	28.0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23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0
30213	维修（护）费	9.0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8.0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16.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00
30229	福利费	25.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30
30301	离休费	71.68
30302	退休费	267.55
30305	生活补助	5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0
30309	奖励金	0.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7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7,824.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41.07
20106	财政事务	9,241.07
2010601	行政运行	4,350.1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72.43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0.32
2010650	事业运行	485.92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12.27
205	教育支出	334.93
20504	成人教育	334.93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334.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6.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6.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3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626.00
---------	------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8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8,532.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49.06
30101	基本工资	983.71
30102	津贴补贴	3,257.05
30103	奖金	66.28
30107	绩效工资	36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4.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7.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7.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6.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4.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4.27
30201	办公费	105.60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5.00
30207	邮电费	28.0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23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0
30213	维修（护）费	9.0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8.0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16.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00
30229	福利费	25.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30
30301	离休费	71.68
30302	退休费	267.55
30305	生活补助	5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0
30309	奖励金	0.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561.14	192.40	55.00	83.40	58.00	25.40	54.00	80.00	288.74



公开10表

##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相关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故本表为空。

公开11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917.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7.06
30201	办公费	89.95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05
30205	水费	0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28.0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220.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0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8.0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16.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00

30228	工会经费	133.50
30229	福利费	24.0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12表

##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823.00
一、货物A					88.0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通用设备	分散采购	29.0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通用设备	分散采购	29.0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通用设备	分散采购	30.00
二、工程B					0
三、服务C					735.00
	信息化维护费	委托业务费	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350.00
	信息网络购建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245.00
	软件应用及开发费	委托业务费	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75.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65.00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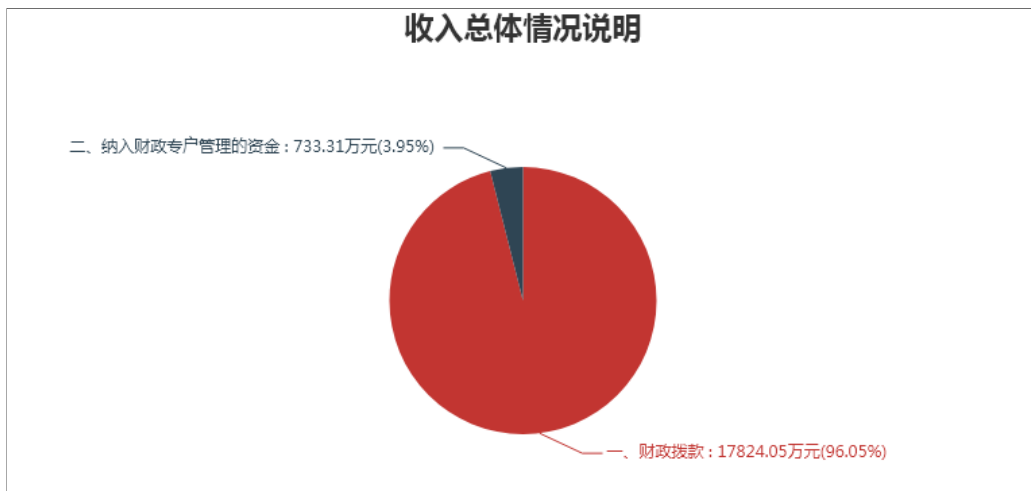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 第三部分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8,557.3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512.46万元，增长8.87%。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18,557.36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7,824.05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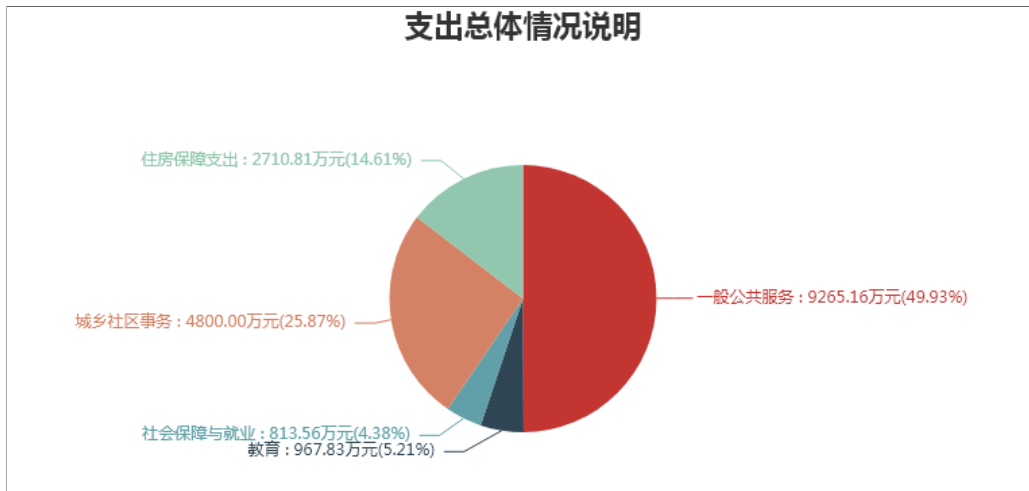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7,824.0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29.69万元，增长9.3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有上调及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协审费项目增加等。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733.3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23万元，减少2.30%。主要原因是苏州市财会发展中心教育性收入减少。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18,557.36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265.1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支出、人员费用及各类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387.80万元，增长4.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导致经费上涨。

2. 教育（类）支出967.83万元，主要用于苏州市财会发展中心成人教育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9.95万元，增长1.04%。主要原因是各类教育费用略有上涨。

3. 社会保障与就业（类）支出813.5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养老金、年金、离退休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41.00万元，减少14.77%。主要原因是养老金、年金缴费政策调整，缴费比例下调。

4. 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4,800.00万元，主要用于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协审费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00.00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本年需评审的项目数量较上年有所增长。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710.8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55.71万元，增长31.9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有上调。

6.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需要结转下年使用的预算资金。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8,841.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86.99万元，增长8.4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有上调。

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436.0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4.53万元，减少2.73%。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缩减项目经费支出。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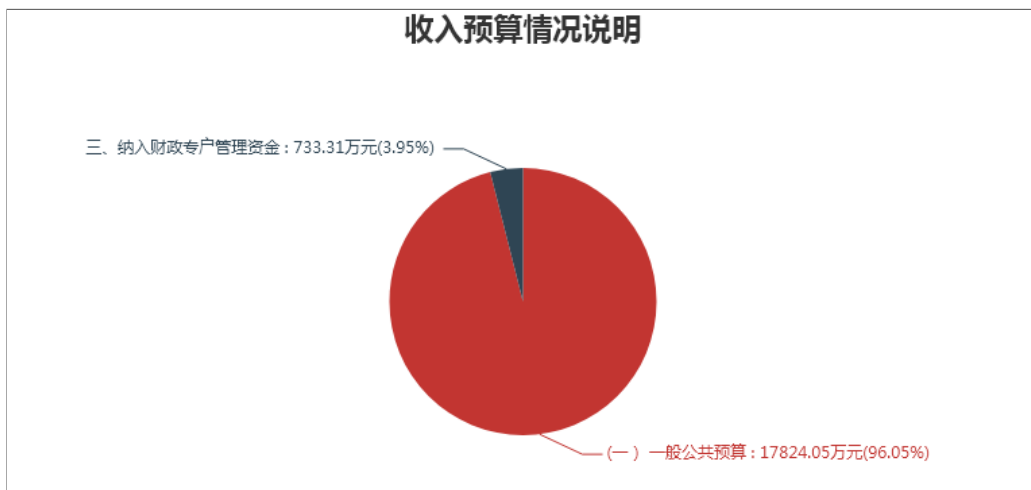
市立项目支出预算数为5,28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50.00万元，增长21.94%。主要原因是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协审项目增加及金财工程用于平台升级及数据应用分析的费用增加。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支出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8,557.36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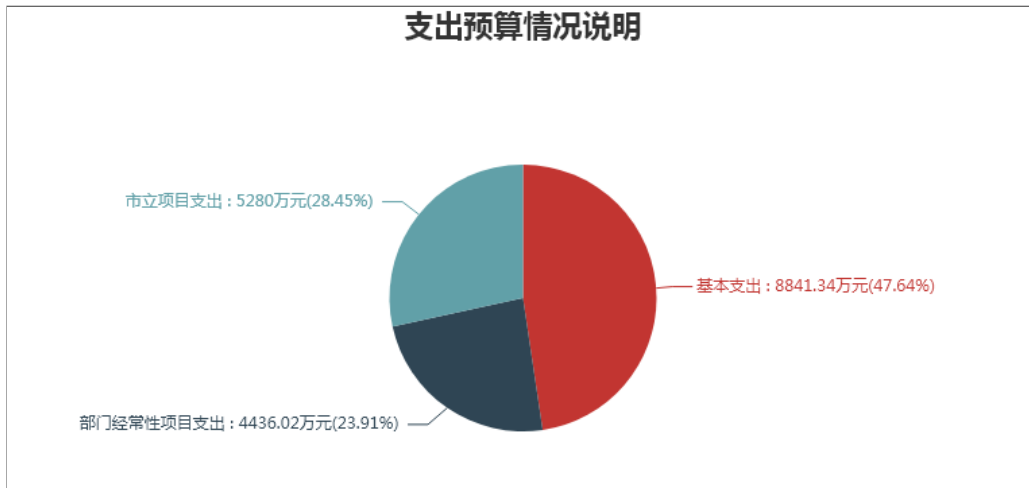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824.05万元，占96.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733.31万元，占3.95%；  
其他资金0.0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00万元，占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8,557.3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8,841.34万元，占47.64%；  
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4,436.02万元，占23.91%；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  
市立项目支出5,280.00万元，占28.45%；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0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0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7,824.0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29.69万元，增长9.3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有上调及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协审费项目增加等。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7,824.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0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29.69万元，增长9.3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有上调及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协审费项目增加等。

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350.1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6.53万元，增长1.55%。主要原因是相关工

资标准上调，人员经费略有增加。

2. 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3,472.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64.54万元，增长8.25%。主要原因是会计考试专项经费支出较上年增长、本年需重新购置公务用车等。

3. 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支出20.3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58万元，减少2.78%。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4.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485.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71万元，增长3.12%。主要原因是相关工资标准上调，人员经费略有增加。

5.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912.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1万元，增长2.07%。主要原因是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物业管理项目支出增加。

## （二）教育支出（类）

1. 成人教育（款）成人中等教育（项）支出334.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15万元，增长11.73%。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各类教育项目较上年增加。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80.0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37万元，增长4.39%。主要原因是离休费中高龄护工费标准上调。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474.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9.85万元，减少21.50%。主要原因是养老金政策调整，缴费比例下降。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237.0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3万元，减少1.87%。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退休。

####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4,8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00.00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苏州市财政评审中心协审项目工作量增加。

####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784.3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3.71万元，增长10.3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标准上调。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1,246.3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6.20万元，增长51.9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上调。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626.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1.93万元，增长34.8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上调。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8,532.6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558.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974.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7,824.0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29.69万元，增长9.3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后缴费基数及比例均有上调及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协审费项目增加等。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8,532.6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558.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974.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55.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8.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3.4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3.35%；公务接待费支出54.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8.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5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出国人数增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83.4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5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公车到达报废年限需要更新。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25.4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5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基本持平。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8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5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进一步压缩会议费的支出。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288.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26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进一步压缩培训费的支出。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917.0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60万元，降低1.36%。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厉行节约进一步减少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823.0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88.0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735.00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2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5,280.0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0.00万元。

#### 十五、专项资金

苏州市财政局2020年度安排市级专项资金0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



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